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东阳市人民医院巍山分院（东阳市巍山医院）的东阳市人民医院巍山分院高压氧舱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高压氧舱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烟台豪特氧业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4人，营业收入为18053.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611.7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、（多参数监护仪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重庆康如来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3人，营业收入为750.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69.5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、（呼吸机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北京易世恒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152人，营业收入为2059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50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烟台豪特氧业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.1.17